

# 中 獎 通 知 單

您好：

感謝您於2018/12/1-12/31期間於全國電子購買商品，並參加「門市魅力品質服務票選」抽獎活動，恭喜您抽中樂美雅微晶玻璃鍋組(市價2780元)。

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活動之贈品價值依市值計價並屬機會中獎所得，於今年度併入中獎者個人綜合所得。

煩請您協助於2019/01/31前將下頁『中獎回函』連同身份證正反面影本與發票正本並註記姓名電話與郵寄地址，郵寄至全國電子「魅力品質服務票選活動小組」(24891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55號，以掛號郵件日期為主)。本公司完成核對後2019/02/15將統一寄送「兌獎通知單」至您所填寫的寄送地址，您指定之領獎門市會主動與您聯繫，屆時，請您備妥以下資料，於2019/02/28前至全國電子兌獎，逾期視同放棄。

1. 兌獎通知單

2. 中獎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
※若為指定代理領取人，請帶『兌獎通知單』及原得獎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，及指定領取人身分證正本及正反面影本留存，並貼於『贈品領取簽收單』上。

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本活動小組專線02-2298-9922分機2513，全國電子再次感謝您的支持與愛護，恭祝您：

身體健康 鴻圖大展

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19.01.18

# 中 獎 回 函

活動名稱：「門市魅力品質服務票選」抽獎活動

活動時間：2018/12/1-2018/12/31

## 得獎者資料
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所得項目	樂美雅微晶玻璃鍋組 (市價 2780 元)	聯絡電話	
郵寄地址			
領獎門市			

## 得獎人身份證正反面影本黏貼處

※提醒您本回函須連同**發票正本**於 2019/01/31 前郵寄至 24891 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 55 號「魅力品質服務票選活動小組」(以郵戳為憑)以便完成得獎資料核對手續。